

# 監察院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2月5日  
發文字號：院台社字第1154330048號

主旨：公告糾正：臺大醫院(婦產部)未能正視部內性騷擾事件並謹慎妥處，姑息風氣業形成不良組織文化，且於本案中應處失當，致性平案件被害人蒙受二次傷害，所為之相關「禁制處分」復未能落實執行；此外，更查有臺灣大學及臺大醫院長期未能明確劃分同時具教師與醫師雙重職務身分者之行政監督職責、衛福部迄未依司法院釋字第583號解釋意旨，研提業管法規醫師法、藥師法有關「懲戒/懲處權時效」之修法事宜等情事；均核有違失，情節重大案。

依據：115年1月21日本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6屆第54次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

公告事項：糾正案文1份。